证券代码：688278 证券简称：特宝生物 公告编号：2026-015

#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62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利润分配总额，并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披露具体调整情况。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31,236,252.58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母公司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为1,855,724,744.06元。经董事会决议，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2025年度，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2元（含税）。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08,189,48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53,077,477.60元（含税），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24.54%。2025年度公司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可转债转股/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利润分配总额，并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披露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不触及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具体说明如下：

| 项目 | 本年度 | 上年度 | 上上年度 |
|---|---|---|---|
| 现金分红总额（元） | 253,077,477.60 | 252,216,000.00 | 166,788,000.00 |
| 回购注销总额（元） | 0 | 0 | 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1,031,236,252.58 | 827,602,233.89 | 555,449,411.27 |
|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 1,855,724,744.06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 672,081,477.60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 804,762,632.58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 672,081,477.60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3000万元 | 否 | | |
| 现金分红比例（%） | 83.51 | | |
|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 否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元） | 1,045,703,846.80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是否在3亿元以上 | 是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营业收入（元） | 8,613,048,990.55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 12.14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H）是否在15%以上 | 否 | | |
| 是否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否 | | |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31,236,252.58元，拟分配的现金股利为253,077,477.60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24.54%，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具体原因分项说明如下：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偿债能力及资金需求

1、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公司是一家聚焦免疫和代谢领域创新药物研发、生产和销售的创新型生物医药企业，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2025年，全球及国内医药行业均迈入创新驱动、高质量发展的关键阶段，人工智能技术的快速发展为新药研发赋能，也对企业的创新能力提出更高要求。生物医药作为多学科交叉融合的领域，具备较高的技术壁垒与较长的验证周期，属于典型的资本密集型和技术密集型产业，具有研发难度大、高风险、高投入、长周期和严监管的特点。因此，为保持技术先进性与产品核心竞争力，公司须持续投入大量资金用于技术创新、产品研发和生产经营，不断巩固并提升市场竞争力，保障长期稳定发展。

2、公司所处发展阶段及自身经营模式

公司始终以解决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为核心，基于长期构建的优势核心技术平台，依托对免疫系统和代谢调控的系统性深入科学研究，致力于为包含慢性乙肝、肿瘤、代谢性相关疾病等重大疾病治疗领域提供真正具有临床价值的产品和服务。目前，公司正处于创新导向的重要发展阶段，报告期内公司核心产品派格宾新增适应症获批，成为全球首个以临床治愈为治疗终点的药物，是慢性乙肝临床治愈的重要基石药物；新产品益佩生获批上市，则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产品矩阵，为公司在免疫和代谢领域的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公司产品在国内销售以经销模式为主，整体业务处于快速发展阶段，未来仍须持续投入大量资金用于研发创新和业务拓展，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规模，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

3、公司盈利水平、偿债能力及资金需求

2025年，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31亿元，同比增长24.61%，整体经营保持稳健增长态势。公司始终坚持以研发创新为核心驱动，持续保持高水平的研发投入，2025年度研发投入达4.23亿元，同比增长23.58%。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聚焦技术创新与产品研发，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2025年底，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21.13%，较上年有所增长。一方面，慢性乙肝治疗市场目前正处于全面临床治愈的早期阶段，基于大量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未来期间，公司将进一步加快ACT201、ACT560、ACT400等慢性乙肝领域创新药的研发，并继续重点推进派格宾、益佩生、珮金适应症拓展，以及ACT100、ACT500等免疫、代谢领域创新药物的研发；另一方面，随着2025年益佩生的获批上市，公司产品矩阵进一步丰富，在市场开拓期需投入适当的资源用于学术及市场推广，为保障研发战略落地与业务可持续发展，公司须预留足额资金为平稳运营与健康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二）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预计用途以及收益情况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转入下一年度，主要用于研发投入、生产经营和以后年度利润分配等。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统筹考量与投资者回报相关的因素，立足企业长远发展与股东合法权益，积极履行利润分配政策，为公司及股东创造更大价值。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相关预计收益水平取决于宏观经济形势、市场竞争态势等多种因素的影响。

（三）公司是否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了便利

公司已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了便利。公司积极建立健全多元化的投资者沟通机制，中小股东可以通过投资者专线、邮箱、上证e互动、业绩说明会等多种渠道对现金分红政策提出意见和建议。同时，公司将采用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对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议，为股东参与股东会决策提供便利。

（四）公司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积极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牢固树立回报股东的责任意识，不断推动盈利水平的提升，制定并实施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增强利润分配决策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成果，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25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现状、盈利情况及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兼顾股东合理回报和公司可持续发展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目前发展阶段、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688278 证券简称：特宝生物 公告编号：2026-017

#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完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等因素，制定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相关情况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生效日期

董事薪酬方案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之日止；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之日止。

三、薪酬方案

（一）公司董事薪酬方案

1、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每人领取固定津贴12万元（含税）/年，按月发放。

2、非独立董事

（1）未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

每人领取固定津贴12万元（含税）/年，按月发放。

（2）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

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按其在公司所任具体职务领取薪酬，不领取单独的董事薪酬或津贴。其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

基本薪酬参考同行业薪酬水平，并结合其担任的职位、工作能力以及市场薪资水平综合确定，按月发放。

绩效薪酬根据公司当年实际经营情况及个人履行岗位职责和工作任务完成情况综合评定，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之和的50%。

绩效薪酬以绩效导向为核心，分为月度绩效薪酬和年度绩效薪酬。月度绩效薪酬根据月度考核结果随基本薪酬发放；在会计年度结束后、年度审计报告披露前，根据公司整体业绩和个人核心指标完成情况进行初步核算，并可根据考核结果预发部分年度绩效薪酬，同时预留一定比例在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告披露后最终核算并支付，最终的绩效薪酬将根据最终绩效评价结果核定，多退少补。

（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基本薪酬参考同行业薪酬水平，并结合其担任的职位、工作能力以及市场薪资水平综合确定，按月发放；绩效薪酬根据公司当年实际经营情况及个人履行岗位职责和工作任务完成情况综合评定，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之和的50%。绩效薪酬以绩效导向为核心，分为月度绩效薪酬和年度绩效薪酬。月度绩效薪酬根据月度考核结果随基本薪酬发放；在会计年度结束后、年度审计报告披露前，根据公司整体业绩和个人核心指标完成情况进行初步核算，并可根据考核结果预发部分年度绩效薪酬，同时预留一定比例在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告披露后最终核算并支付，最终的绩效薪酬将根据最终绩效评价结果核定，多退少补。

四、其他说明

1、任何人员在本公司担任两个或两个以上职务的，应按其担任的薪酬标准最高的一个职务领取薪酬并享受相应的福利待遇，不得因其同时担任两个或两个以上职务而重复领取薪酬或重复享受福利待遇。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津贴，均为税前金额，扣除应由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以及各类社会保险费用等其他款项后，剩余部分发放给个人。

3、本方案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规定执行。

五、审议程序

上述议案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因本议案涉及全体委员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委员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因本议案涉及公司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就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688278 证券简称：特宝生物 公告编号：2026-024

#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及相关文件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26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并于2026年2月11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

为推进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工作，根据股东会授权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关于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修订稿）的议案》，现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涉及的主要修订情况说明如下：

一、《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主要修订内容

| 章节 | 章节内容 | 主要修订情况 |
|---|---|---|
| 释义 | / | 更新报告期 |
| 三、财务会计信息及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最近三年合并财务报表 | 更新2025年度财务数据等相关内容 |
| |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更新2024年度和2025年度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
| |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 更新2025年度财务数据等相关内容 |
| | （四）公司财务状况简要分析 | 更新2025年度财务数据等相关内容 |
| 五、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 最近三年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及现金分红情况 | 更新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等相关内容 |

二、《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主要修订内容

| 章节 | 章节内容 | 主要修订情况 |
|---|---|---|
| 第四节本次发行定价的原则、依据、方法和程序的合理性 | 本次发行符合《注册管理办法》关于发行可转债的规定 | 更新2025年度财务数据等相关内容 |
| | 三、本次发行符合《证券法》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相关规定 | 更新2025年度财务数据等相关内容 |

三、《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主要修订内容

| 章节 | 章节内容 | 主要修订情况 |
|---|---|---|
|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及可行性分析 | （一）新药研发项目 | 更新公司技术平台、创新药物研发等相关内容 |
| | （二）生物技术创新融合中心建设项目 | 更新公司生物技术创新融合中心建设项目、项目备案情况等相关内容 |
| | （三）特宝生物创新药物生产改扩项目-产线建设 | 更新公司创新药物生产改扩项目相关内容 |

四、《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主要修订内容

| 章节 | 章节内容 | 主要修订情况 |
|---|---|---|
| 一、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 （二）主要假设和前提条件 | 更新2025年度财务数据等相关内容 |
| | （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 更新2025年度财务数据等相关内容 |
| 八、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承诺事项的审议程序 | / | 更新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承诺事项的审议程序相关内容 |

五、《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修订稿）》的主要修订内容

| 章节 | 章节内容 | 主要修订情况 |
|---|---|---|
|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 | / | 更新公司主营业务相关内容 |
|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及可行性分析 | （一）新药研发项目 | 更新公司技术平台、创新药物研发等相关内容 |
| | （二）生物技术创新融合中心建设项目 | 更新公司生物技术创新融合中心建设项目、项目备案情况等相关内容 |
| | （三）特宝生物创新药物生产改扩项目-产线建设 | 更新公司创新药物生产改扩项目相关内容 |

修订后的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等相关文件，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披露事项不代表审核、注册部门对于本次发行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所述本次发行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并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等程序。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688278 证券简称：特宝生物 公告编号：2026-014

#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6年3月26日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已于2026年3月16日通过邮件方式通知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孙黎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5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有效行使职权，严格执行股东会决议，持续规范公司治理，保障公司合规运作与可持续发展。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内部规章制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在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参与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报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前，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特点、未来发展资金需求及股东投资回报等因素，有利于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前，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四）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1年，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根据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协议。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前，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因本议案涉及全体委员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委员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因本议案涉及公司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就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基于对公司长期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与内在价值的高度认可，为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有效传递公司发展信心，推动股价合理反映长期投资价值，同时进一步健全长效激励约束机制，激发团队活力，助力公司可持续发展。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和财务状况等因素，董事会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含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等），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并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或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本次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能够进一步完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体系，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促进公司持续发展。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前，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本次修订《公司章程》符合《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前，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执行有效，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前，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及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编制的《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前，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20）。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循《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要求，忠实勤勉地履行工作职责，认真审议各项相关事项并发表专业意见，切实发挥审计与监督职能。

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前，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向银行申请15亿元（包含本数）的综合授信额度，由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求统筹调配使用，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同时，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在上述授权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前，第九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6亿元（包含本数）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前，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该报告涵盖了公司2025年度在环境、社会及可持续发展治理等维度的相关内容，旨在向各利益相关方展示公司在ESG方面的理念、实践及成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前，第九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十六）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情况评估的议案》

董事会认真审查独立董事提交的自查报告，认为公司独立董事均具备独立、公正履行职责的条件，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独立董事蒋晓蕙女士、周克夫先生、刘圻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经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5年度的履职情况进行评估，公司认为其在2025年度审计工作过程中勤勉尽责，始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报告能够公允、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前，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切实履行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该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审计委员会监督会计师事务所开展审计工作的情况。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前，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前，第九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编制了《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前，第九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六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编制了《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前，第九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六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公司编制了《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以保障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维护公司股东和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前，第九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六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相关文件的规定，为保障中小投资者知情权，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就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并提出了填补回报的具体措施，相关主体对公司填补回报拟采取的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做出了承诺。董事会认为该议案保障了中小投资者知情权，维护了中小投资者利益。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前，第九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六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本次募集资金投向是否属于科技创新领域进行了审慎研究和评估，编制了《关于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修订稿）》。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前，第九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六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修订稿）》。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688278 证券简称：特宝生物 公告编号：2026-021

#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

| | |
|---|---|
| 投资金额 | 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含本数），额度可由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以下合称"子公司"）共同循环滚动使用。 |
| 投资种类 | 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 |
| 资金来源 | 自有资金 |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为有效防范风险，公司及子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时，将选择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并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投资情况概述